

榕马建综〔2024〕9号

关于2023年福州市马尾区第八批公共租赁住房 保障对象登记结果的公告

根据《马尾区公共租赁住房租赁管理实施细则》、《进一步加强马尾区公共租赁住房配租和管理工作方案》、《2023年关于福州市马尾区公共租赁住房申请受理有关事项的公告》文件规定，经我局、街镇、区民政局会同相关部门联合审核认定，孙小松等2户申请家庭符合公共租赁住房保障资格，并将上述家庭列入2023年第八批公共租赁住房拟登记保障资格予以公示，且公示期满无异议。现对我区2023年第八批孙小松等2户公共租赁住房申请家庭予以登记保障资格。

特此公告

附件：2023年福州市马尾区第八批公共租赁住房登记保障
资格对象名单

福州市马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2024年1月4日